

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24 年，公司监事会遵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权益出发，认真履行监督职责。

一、对公司 2024 年度经营管理行为和业绩基本评价

公司监事列席和出席了部分董事会会议和全部股东大会，认为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决议，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，未出现损害公司 and 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，董事会各项决议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要求。同时，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，高管人员认真执行了董事会各项决议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4 次会议，会议在召集方式、议事程序、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，均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三、监事会对 2024 年度有关事项的专项意见

（一）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通过列席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、查阅公司财务报表，对公司决策程序、内部控制制度和公司董事、总经理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，进行了相应的监督和检查。

监事会认为：报告期内，依据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公司按照股东大会、董事会决议及授权规范运作，相关决策及程序符合规定。

（二）检查公司财务情况

公司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公司财务状况和财务成果等进行了有效监督、审核，认为：公司财务报告能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保留意见的《审计报告》客观、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（三）内控管理监督情况

监事会对公司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及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的运行情况进行了详细、全面的审核，认为：2024 年度，公司在关联交易决

策、资金管理、借款和担保、信息披露等方面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。根据相关规定，由于存在上述重大缺陷及其对实现控制目标的影响，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能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。

（四）检查公司关联交易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各项关联交易符合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原则，交易定价公平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2025 年，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，认真地履行监事会职能，维护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，为公司规范运作、完善和提升治理水平有效发挥职能。

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25 日